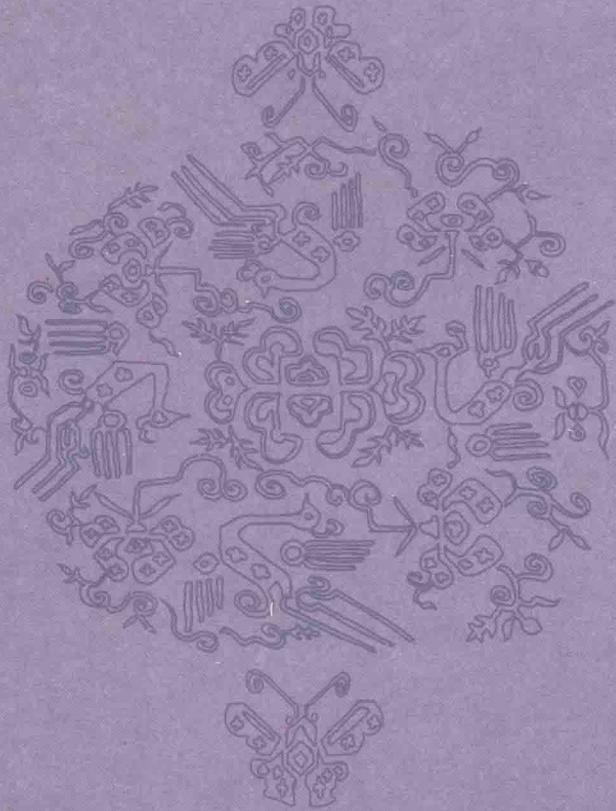


南洋史料續編

孟利群 選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南洋史料續編

孟利群 選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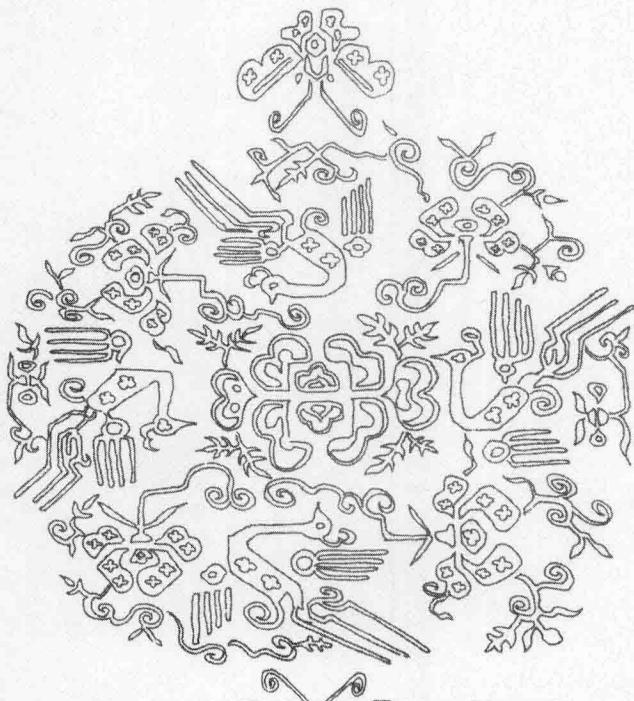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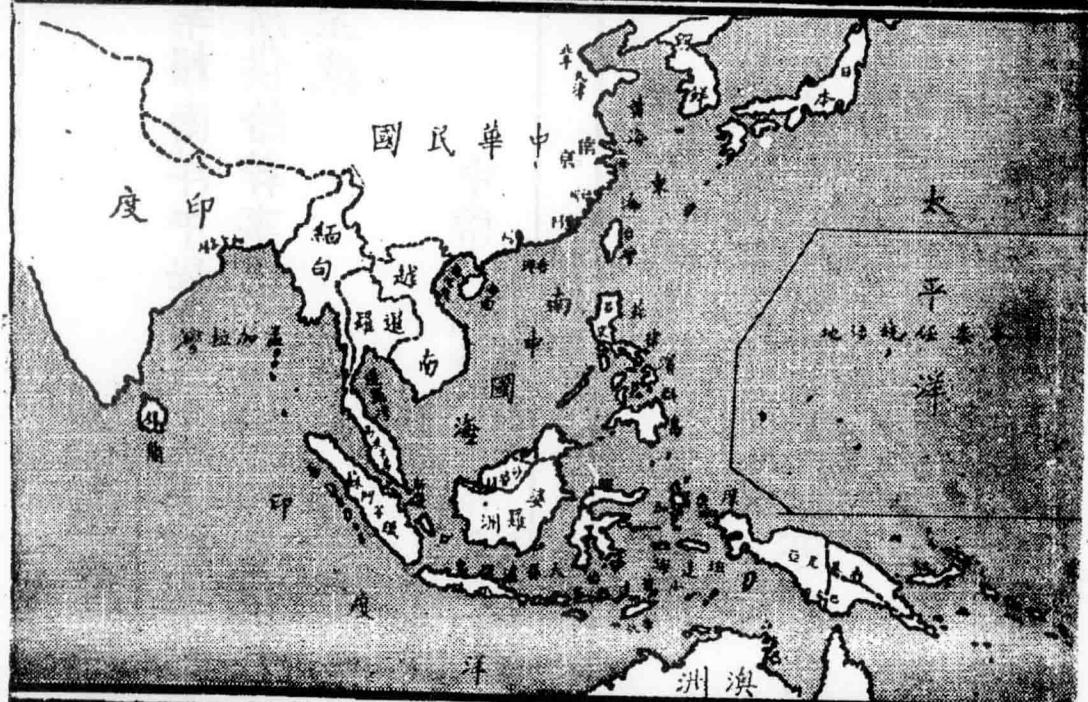


圖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中南文化

號二第



海上中南協文華行

理事會啟事

本會籌備之始毫無憑藉幸賴南洋中學

王校長培孫先生慨借會所供給幹事食宿予以物質精神上種種贊助始克進行一切全人至感

高誼合亟公佈以鳴謝忱

中南文化協會理事會敬啓

編輯部啓事

本刊剗刊伊始實力棉薄從事人員純盡義務會員亦多不受稿費又承各方踴躍投稿稿費亦甚菲薄殊無以酬答

盛意附白誌感並表歉忱

中南文化協會編輯部敬啓

中南文化協會章程摘要

第二條

第三條

本會以宣揚中南文化及促進僑胞在南洋之地位爲宗旨

本會依據會章第二條所定宗旨進行下列之工作

(一) 南洋史地之調查與研究

(二) 南洋純粹的及應用的自然科學之調查與研究

(三) 南洋各屬之政治經濟法律教育宗教及其與僑胞有關事

項之調查與研究

(四) 搜集南洋問題研究之資料

(五) 刊行叢書雜誌

(六) 舉行演講討論會

(七) 設立南洋館(先辦圖書館)

(八) 設立通訊社

(九) 舉辦其他有關之事業

(全文請閱創刊號)

中南文化 第二期 目次



- 十六世紀中國海盜 Chang-si-lao 漢名考 李長博
馬來羣島之地史 日本半澤正四郎著 何錫昌譯
爪哇「直立猿人」發現 荷蘭Jr. Uan Es 原著 林潔娘鄭英合譯
地杜尼爾的地層研究
南洋羣島的語言和文學 荷蘭Dr. Van Donkel原著 黃素封鄭英合譯
緬甸民族研究 英國 Sin George Scott 王旦華顧因明譯
南海史 季毅生譯
暹邏事變的背景 Baron de Lapomarede 原著 王永謹譯
爪哇人的婚姻 沈厥成
一五七九年至一七八六年 L. A. Mills 原著 張禮千譯
間遠東之英荷鬥爭



菲律賓獨立中取締華僑商業議案.....顧文初

檳榔嶼鍾靈中學添辦高中之商榷.....顧國頤

澳洲華僑教育概況與今後之發展.....盧作松

南洋華校初小「常識」教學法概論.....黃素封

菲律賓關稅法案之沿革.....徐之圭

歐人之英屬馬來華僑觀.....王猷

荷蘭殖民地經濟政策史略.....荷蘭 Army Uanden Bosch著 費俠西譯

中南文化感言.....施伯謨

加入本會的動機.....聶志農

編後贅記.....李長傅 黃素封

華 僑 銀 行

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Incorporated in Straits Settlements.)

Head-Office: China Building, Chulia Street, Singapore.

(司 公 限 有)

繼承商華・豐和・華僑・三行之組大

額定資本：(叻)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實收資本：(洋)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叻)

◎經營一切銀行業務

發展海外華僑經濟◎

董 事 部

總 行

新嘉坡珠烈街「華廈」大建築

本坡(小坡大馬路) 香港 上海
廈門 檳城 怡保 網咯 芙蓉

麻坡 吉隆坡 哥都吧轄 馬六甲
吉寧丹 仰光 吧城 巨港 占碑

(代理) 世界各通商大埠均有商店代理

徐垂清君(主席) 李光前君(副主席) 陳延謙君(董事兼總理)
李俊承君 胡文豹君 李春波君 黃協篤君 林烈文君
胡先恩君 黃伯權君 黃兆珪君 顏世方君 林慶年君
曾江水君 陳祿祿君 陳瑞和君 陳受益君 葉祖意君

十六世紀中國海盜 Chang-si-lao 漢

名考

李長傳



據西史所載，十六世紀有二大中國海盜，與西人相對抗。一爲 Li-ma-hong 一爲 Chang-si-lao。Li-ma-hong 即明史之林鳳，爲近數年來我國史學界熱心討論之問題，其結果已爲學界所認。（詳見燕京學報第八期張星烺斐律賓史上李馬奔 Li-ma-hong 之真人考及同報第九期拙著斐律賓史上之 Li-ma-hong 真人考補遺）。但 Chang si lao，尙無注意及之者。夫 Chang si lao 究爲何如人乎？考十六世紀歐人初至中國者，爲葡萄牙人，葡人所居留之澳門，爲歐洲人在中國最初之居留地。葡人佔居澳門之原因，中西史書，各異其辭。中史謂係明指揮黃慶受葡人賄而租予者。西史則謂葡人助中國平海盜，中國以租澳門爲酬。而西史之所謂海盜，亦復有

一說，一謂係倭寇，一謂卽 Chang si lao 其人也。

Chang si lao 何人乎？日本藤田豐八氏，謂卽明史之張璉。據其所著葡萄牙人澳門占據に至るあらゆる諸問題（東洋學報第八卷第一號）考證，茲逐譯如左：

Du Halde 謂葡萄牙人應廣東官憲之請，所掃蕩澳門之海盜，名Chang si laoo。Fr. Juan de la Concepcion謂入菲律賓之中國海盜 Li ma hong，卽 Chang si lao 盜夥之餘孽也。自嘉靖之末年至隆慶，萬歷間，剽掠於浙，閩，粵海上之海盜，其數不遑枚舉。但除許棟，王直等外，其最有名者張璉，曾一本，林道乾，林鳳等是。其中奔外國而絕跡於閩粵海上者，則吳平，林道乾與林鳳是也。卽相傳林道乾逃往柬埔寨，尋入暹羅，林鳳則奔呂宋。明史稿之凌雲翼傳謂：『時寇盜略盡，惟林鳳遁去。鳳初屯錢澳求撫，正茂不許，遂自澎湖奔東番魍港，爲福建總兵官胡守仁所敗。是年冬犯柘林，靖海，碣石，已復犯福建，守仁追擊至淡水洋，沉其舟二十。賊失利，復入潮州，參政金淛諭降其黨馬志善，李誠等。鳳夜遁。明年秋把總王望高以呂宋番兵討平之。』凌雲翼之代殷正茂提督兩廣軍務時，所謂是年卽萬曆元年（一五七三年），其就任之年也。此時正張居正專政之時，其文集中關於林鳳事，散見答殷正茂（石汀）及凌雲翼（洋山）書中。其答雲翼書中有云

：『前閩中屢報鳳賊爲呂宋番人圍困。』又答閩撫劉堯誨（凝齋）書有云：『近據閩廣所報，賊形皆潰亂奔散之狀，鳳賊似不在其中，斃於呂宋之說，恐不虛也。果爾皆閩人之功，若非遣諜行間，彼番人安肯殲之乎？』（張太岳文集卷十七）又俞大猷與林雲翼書：『海賊道乾逃去西南東埔寨，上山居住，似無復回之理。若回，勢亦不大容易滅也。唯林鳳逃去東南呂宋港中，暫時泊船，勢必復回，但得六水寨二參將兵船整齊，何患不能撲滅乎？』（正氣堂續集卷一）據西班牙史家之所傳說，Li ma hong 之發現於馬尼刺灣，在西歷一五七四年（萬曆二年），並有閩撫遣搜索之使率兵船前來。東西之所傳相吻合，Li-ma hong 之爲林鳳，毫無疑意，想西班牙史家之Li ma hong 猶林（Lim）鳳（Phong）之傳訛也。

然而隸屬於 Li ma hong（林鳳）之Chang si lao 誰乎？據明史稿及明史俞大猷傳，張璉者『廣東饒平賊。』饒平者潮州所屬之一縣。又『海賊曾一本者，吳平黨也。』此見於種種書籍，殆爲無疑之事實。但吳平與張璉之關係如何乎？俞大猷傳『潮州倭二萬，與大盜吳平相犄角。』可知吳平之居潮州，而與張璉之關係尙未明。但明徐中行之天目先生集卷十六，熊公（桴）墓誌云：『會閩師討（曾）一本，一本曾敗閩師于馬甘澳，茲閩稍勝

輒敗，諸將將益懼。公命縛閩將，乃死戰獲一本。先是平張璉等，報渠魁數人，吳平逃于安南，餘黨至是始平。」徐中行，當時之人也，其言自足置信。據是吳平亦張璉之餘黨也，吳平之走安南，明史稿及明史之吳桂芳傳稍詳之，相傳爲湯克寬所攻，被擒溺死，但實際不明。據同傳，與林道乾同稱「平黨」。據張元勳傳有云：『潮州賊林道乾之黨諸良寶。』又謂『潮州，林道乾，林鳳，諸良寶』。若是則林鳳者諸良寶之黨也，諸良寶者林道乾之黨也，此三人約在同時。又林道乾者吳平之黨也，曾一本者，吳平之黨也，亦略可比肩。而此等海賊，皆生於潮州，亦可謂均張璉之遺孽也。西班牙史家亦謂林鳳係潮州 Tuichin 人。此時潮州海盜之元祖，則爲張璉。則 Fr Juan de la Concepcion之所謂 Chang si lao 卽張璉，吾人可推想及之。

中國老者尊稱也，據廣東新語，廣中之盜，『頭目自大老至十老』。而吾人之見解，此數字係兄弟之順序，若第一子卽稱一老，第二子卽稱二老也。張璉者，殆所謂排四，而有四老之稱歟？卽 Chang si lao 者，殆爲張四老之音譯焉。但張璉之有此稱號與否，現尚未見於任何載籍，爲遺憾耳。（許松稱許一，許楠稱許二，李貴稱李二等，可供參證。）

張璉於嘉靖四十年（一五六一年）爲吳桂芳，俞大猷等所擒。無討論之餘地。雖然此事在柘林海兵叛亂前僅三年而已。柘林爲潮州饒平之海口，（亦海澳，其海兵之叛亂有極易混同之關係。或海兵借張璉之名，亦未可知。總之 Du Halde 將此兩者混同，不外以爲張璉 Chang si lao 即海兵叛亂之魁首也。但叛兵等之魁首，實爲譚允傳，盧君兆等，而非張璉也。

藤田氏之說，即據西人紀載，Chang si lao 為擾菲律賓之中國海盜 Li ma hong 之元祖。考之中國紀載 Li ma hong 為林鳳，而林鳳又間接爲張璉之餘黨。故張璉即 Chang si lao 殆爲張四老之音譯，因張璉爲張氏之第四子，排四，故有四老之稱也。

矢野仁一氏不以藤田氏之說爲然。其所著支那近代外國關係研究三四六頁至三五〇頁，曾討論及之，茲遂譯如下：

謂葡萄牙人討伐之海盜巨魁爲 Tchang Si Lao (或 Chang si lao) 者，始於何人乎？實爲著名之 Du Halde 中國誌 (Description de la Chine, Tom I, P. 234)。而 Walter de Gray Birch 之阿爾伯奎克傳 (Alfonso Dalboquerque, Commentaries of afonso Dalboquerque, Vol, III. Introd.) 所載 Wellesley Paper 引用之 Abbe Reynal

氏之談話，亦有相同之紀載。所謂海盜 Chang si lao 者，橫行廣東海上，佔領澳門，圍攻廣東省城，時中國之官憲，請求歐羅巴人之援助。此等歐人應其請，進商船解廣州之圍。窮追海盜於澳門，而誅之，全奏討滅之功。總督上奏於中國皇帝，諭旨以澳門予此等歐人，彼等遂佔領澳門。

據 Reynal 氏之說，Chang si lao 係自殺死，而 Du Halde 則謂係誅死者，此其稍異處。m. de Jesus 歷史的澳門(Historie macao, P, 23)引用西班牙史家 Fr. Juan de Conception 之菲律賓羣島史(Historia Genercil de les-Islas Philipinas, Vol. I, P, 427.) 亦謂葡萄牙人獲得澳門，敘武勳。侵入菲律賓羣島勇敢之海盜 Li-ma-hong, 即 Chang-si-lao 之黨徒，爲海盜之倖存者。

Chang-si-lao 果如 Ljungstedt 氏之所疑，係指鄭芝龍乎？(A Historical Sketch of the Portuguese Settlement in China, Quoted in Jeuses, Ibid, P, 22) 不待言，此誤傳也。澳門係中國皇帝嘉賞葡萄牙人征伐海盜之功，下旨給予，此不過創立澳門者欲爲確定佔領澳門之口實。Chang-si-lao 果爲當時之海盜否？不無可疑。但如 Ljungstedt 氏之意見，以爲討伐海盜，完全毫無根據屬無稽之謠說，亦係妄斷也。

藤田博士引用明史稿凌雲翼傳（明史凌雲翼傳與明史稿全同）張太岳文集卷十七，張居正關於海盜林鳳答凌雲翼及閩撫劉堯誨書，正氣堂續集卷一俞大猷之凌雲翼書等。謂林鳳於萬曆元年（西曆一五七三年）侵福建，逃往東南洋呂宋港中。萬曆二年（西曆一五七四年）福建把總王望高以呂宋番兵討平之。此種中國紀載，與西班牙史家所傳 Li-ma-hong 於西曆一五七四年，現於馬尼刺灣，福建巡撫率兵船來追之說相吻合。而謂 Li-ma-hong 卽林鳳無疑。並推測其元屬潮州海盜元祖張璉即 Chang-si-lao 也。

據 Blair 及 Robertson 合編之菲律賓羣島誌（The Philippine Islands Vol. IV. P. 24）所載西曆一五七六年菲律賓總督 Francisco de Sande 報告於西班牙王之菲律賓狀況（Documents of 1576—78 Relation of the Filipinas Islands）Li-ma-hong 係中國名 Dim mhon 之轉訛。其爲林鳳如藤田氏之推定，可無疑意。而 Chang-si-lao 之爲張璉則尚有疑問。藤田博士據徐中行之天目先生集，卷十六，熊公（桴）墓誌，述熊桴督廬閩師死戰，獲海盜曾一本，『先是平張璉等，執巨魁數人，吳平逃於安南，餘黨至是始平。』之紀載。而知吳平爲張璉之餘黨，據明史張元勳傳，而知林鳳爲諸良寶之黨，諸良寶爲林道乾之黨。據吳桂芳傳知林道乾爲吳平之黨，則林鳳爲張璉之餘黨，可得而言之。